关于遂昌县重点人群结直肠癌筛查项目

实施方案的政策解读

一、项目背景和目的

在我省癌症谱中，结直肠癌发病率和死亡率均位于前列，是威胁我省居民生命健康和造成社会负担的重点恶性肿瘤之一。为降低我省结直肠癌的死亡率和发病率，浙江省政府将重点人群结直肠癌筛查列为2020年民生实事项目。根据上级要求，遂昌县结合实际，为本县户籍50-74周岁的居民提供一次结直肠癌筛查服务，提高居民结直肠癌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普及健康生活方式，提高重点人群结直肠癌早诊率和治疗率，提高患者生存率和生活质量，降低死亡率和未来发病率。

二、文件依据

根据《浙江省卫生健康委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点人群结直肠癌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浙卫发〔2020〕6号）等文件要求。

三、主要内容

**（一）任务要求**

1、目标人群。遂昌县户籍50-74周岁的居民。即2020年度筛查对象为1946年1月1日-1970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的人群，以身份证上出生日期为准，今后以此类推。

2、工作任务。为目标人群提供5年一次结直肠癌筛查服务。2020年完成结肠镜检查530人。

3、实施时间。自2020年开始，每年4月前启动，至12月底完成当年筛查任务。其中当年10月底前完成现场筛查工作，10月底前完成肠镜检查，12月底前完成数据统计分析工作。

4、技术方案。按照《浙江省重点人群结直肠癌筛查技术方案》执行。

**（二）项目内容**

1、前期准备

2、调查评估

3、粪便潜血试验

4、跟踪随访

**（三）筛查原则**

1、属地管理原则

2、信息保密原则

3、责任分工原则

**（四）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

2、落实经费预算

3、做好技术指导

4、强化宣传教育

5、规范信息管理

6、严格督导检查